

广夏（银川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三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5 年 1 月 1 日-2015 年 9 月 30 日

2.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同向下降

| 项 目 | 2015 年 | | 2014 年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| 7-9 月 | 1-9 月 | 7-9 月 | 1-9 月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| 比上年同期下降： 约 97.42% | 比上年同期下降： 约 97.29% | 盈利： 143.27 万元 | 盈利： 442.35 万元 |
| | 盈利：约 3.70 万元 | 盈利：约 12 万元 | | |
| 基本每股收益 | 盈利：约 0.0001 元 | 盈利：约 0.0002 元 | 盈利： 0.0021 元 | 盈利： 0.0065 元 |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公司 2015 年三季度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2015 年上半年，李有强诉天津创业借款纠纷案终结，公司将实际偿还金额与预计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，形成债务重组损失 25.07 万元；2014 年同期，第五农工

商联合公司与天津创业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终结，公司将实际清偿金额与“预计负债”之间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，取得债务重组收益约 256.56 万元；

2、因销售收入提高、产品广告宣传投入加大及计提固定资产折旧、员工增加等原因，导致公司 2015 年三季度营业成本、税金、销售费用、管理费用均较 2014 年同期大幅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《2015年三季度报告》中详细披露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夏（银川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十四日